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试点介绍

2013年10月31日

**摘要：**2013年6月18日，深圳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正式启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解振华在启动仪式上致辞，“深圳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正式启动再一次展现了深圳速度和敢为人先的精神，将为试点工作积累宝贵的经验，具有重要的引领和示范意义。”虽然深圳碳排放总量只占全国碳排放总量非常小的比例，但深圳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将有效体现市场机制在温室气体减排中的作用。深圳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将与其他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和全国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建立提供有益经验和借鉴。因此，深圳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具有深远而重大的意义及影响。



(从左向右)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应对气候变化司司长苏伟、广东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徐少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解振华和深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吕锐锋在深圳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启动仪式上。

## 运行机制

在深圳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启动之前，深圳市已经完成城市碳排放清单测算、确定控排企业碳排放总量，并分配了试点期间连续三年的配额。在碳排放权交易试点期间，控排企业必须首先量化并报告其年度二氧化碳排放量，然后由独立第三方核查机构对其排放报告进行核查。控排企业必须保证其碳强度不高于政府设定的碳强度目标。碳排放量低于其配额数量的控排企业能够将盈余配额结转至后续年度使用或直接碳市场出售盈利。

## 严格的惩罚机制

如果控排企业的排放量超过其提交给政府的配额和核证自愿减排量之和，那么控排企业：（1）必须补交等于超额排放量的配额；（2）缴纳等于碳市场平均价格三倍乘以超额排放量的罚款。

## 深圳，中国七个碳排放权交易试点中的第一

总人口 1500 万、年均 GDP 增长速度 10% 的深圳市是一个充满活力的城市，也是全国七个碳排放权交易试点中第一个正式启动碳市场的试点城市。随着深圳碳市场的启动，2013 年下半年北京、上海、天津、重庆四市和广东、湖北两省预计将启动各自的碳市场。七个试点省市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超过 15 亿吨，总人口超过 2.5 亿，覆盖面积超过 48 万平方公里，几乎相当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和新英格兰地区的总和。七个试点省市的国民生产总值之和超过全国国民生产总值的 29%。

## 为其他试点、中国和世界提供经验

和中国 2011 年全国温室气体排放量和 13 亿人口相比，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覆盖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和人口显得微不足道。但是，毫无疑问，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将为其其他试点和全国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建立提供宝贵的经验和借鉴。从这个意义上讲，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具有重大而显著的意义和影响。

## 雄心勃勃的减排目标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覆盖了 40% 的深圳市碳排放量，其主要目标是限制控排企业的排放总量，并到 2015 年底在 2010 年的基础上将控排企业的碳强度降低 25%。

## 多部门覆盖

2013 年，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覆盖 635 家工业企业和 197 栋大型公共建筑，覆盖的行业包括能源行业（主要是发电行业）、供水行业、大型公共建筑和制造业。2014 年开始，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逐渐将公共交通行业纳入碳排放控制范围。



深圳，中国七个碳排放权交易试点的第一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独特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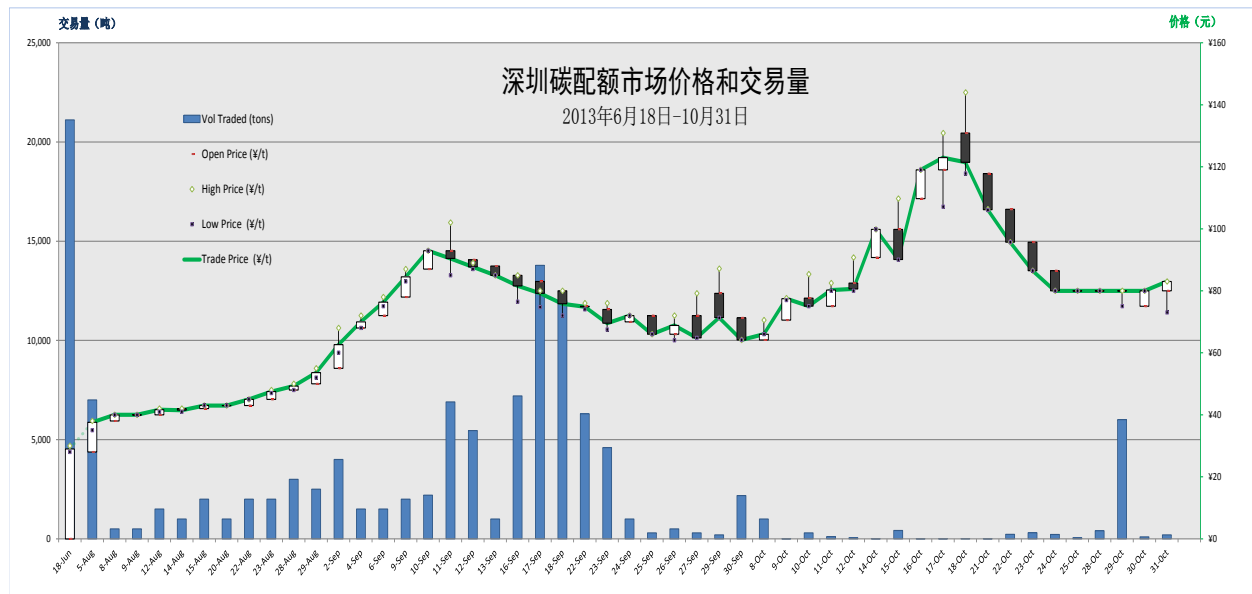
## 可规则调整的固定总量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 2013-2015 年期间的排放总量约为 1.32 亿吨（约每年 4000 万吨配额和三年 1200 万吨的碳抵消信用），其中配额总量为 1.2 亿吨。为适应增长中的经济体对排放增长的需求，同时有效控制排放量增长，防止价格剧烈波动，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设置了固定的排放总量，并采取以下一系列独特的措施：

1. 为新进入企业预留相当于年度配额总量 2% 的免费配额
2. 初次分配和调整分配均为免费分配，且两者之和超过配额总量的 90%
3. 预留相当于年度配额总量 3% 的配额用于拍卖
4. 根据控排企业实际生产和碳强度数据为控排企业进行配额调整，可免费增发最高相当于年度配额总量 10% 的配额
5. 未实现碳强度目标的控排企业获得的免费配额将由政府按照实际生产情况进行扣减
6. 预留相当于年度配额总量 2% 的配额用于价格暴涨时定价出售，以增加供应稳定碳价
7. 政府可在价格暴跌时从碳市场回购最高相当于碳市场有效流通配额数量 10% 的配额，以减少供应稳定碳价

## 最新市场数据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启动 5 个月以来，交易频率不断提高，自 9 月份以来已实现每日均有成交。截止 10 月 31 日，总交易量超过 12 万吨，总交易额高于 800 万人民币。



日均及总交易量预期会在《深圳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颁布（2013 年 12 月）、碳排放报告提交（2014 年 3 月 31 日）、核查报告提交（2014 年 4 月 30 日）及配额和核证自愿减排量提交履约之时（2014 年 6 月 30 日）有显著增长。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常用问答

## 什么是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是中国七省市碳交易试点之一。其他碳交易试点省市分别是：广东、湖北、北京、上海、天津和重庆。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由谁设计建立？

深圳市政府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指导下建立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其他政府机构，领导包括深圳排放权交易所及其他科研机构在内的筹备团队，具体负责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设计和筹备。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由谁进行管理？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整体管理和注册登记簿的运行。深圳排放权交易所为配额和核证自愿减排量的交易提供平台。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预期目标是什么？

1. 对 2013-2015 年的碳排放量实施总量控制
2. 至 2015 年，将控排企业的碳强度在 2010 年的基础上降低 25%
3. 帮助深圳有效完成深圳市 2015 年在 2010 年基础上碳强度降低 21%和能耗强度降低 22.5%的目标
4. 证明市场机制（例如碳交易）对减排温室气体的作用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目前共有多少控排企业？

目前，深圳碳交易体系覆盖了 635 家工业企业和 197 栋大型公共建筑。部分公共交通及出租车公司将于 2014 年纳入。此外，更多的工业企业和大型公共建筑将于 2014 年纳入控排范围。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纳入的控排企业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是多少？

深圳的工业排放源 2010 年的直接和间接排放量约为 3200 万吨，2012 年约为 3300 万吨，占深圳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的 40%左右。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排放总量为多少？

2013-2015 年 635 家控排企业及 197 栋大型公共建筑的排放总量为 1.32 亿吨，其中配额总量为 1.2 亿吨。1 吨深圳碳配额等于 1 吨二氧化碳排放。在三年期间，总体配额的组成情况如下：

数量（百万吨）	百分比	配额分配及用途
2.4	2%	新进入企业
3.6	最高 3%	拍卖
100	83%	初始分配
12	最高 10%	初次分配后的配额调整
2.4	2%	价格控制预留配额

\*可能增发（最多 10%）或扣减（不设下限）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的总量为固定的绝对总量吗？

是的。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为所有控排企业设置了固定的绝对总量，为每个控排企业设置了固定的碳强度目标。分配给控排企业的免费配额数量将根据控排企业的实际生产和排放情况逐年调整，但均会低于预先设置的绝对总量。

## 控排企业获得的免费配额数量会发生变化吗？

是的。免费发放的配额数量将会于每年第一季度至 5 月 31 日前根据控排企业实际生产和排放数据进行调整。调整幅度为最高增发至年度配额总量的 10%，或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扣减。

## 免费配额何时分配？

免费配额将于每年第一季度末分配至各控排企业。对于新进入企业，免费配额将于企业实际运行之后免费发放。

## 免费配额如何分配？

免费配额的分配是依据控排企业历史排放量、所处行业历史排放量、企业未来排放量及其他因素确定。建筑领域的配额分配基于不同建筑类型的能耗限额和建筑面积确定。

## 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是否同时覆盖直接排放和间接排放？

是的，直接排放源（指控排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直接排放二氧化碳）和间接排放源（指控排企业和建筑在消耗电力过程中产生的间接排放）都被纳入深圳碳排放权交易体系。

## 控排企业的排放何时报告和核查？

控排企业必须在每年 3 月 31 日前向政府报告其上一年度的温室气体排放。每年 4 月 30 日前，控排企业向政府提交第三方核查机构的核查报告。

## 控排企业何时提交配额或核证自愿减排量进行履约？

每年 6 月 30 日前，控排企业必须向政府提交等于其上一年度碳排放量的配额和/或核证自愿减排量用于履约。

## 如何评估控排企业提交的排放报告和履约情况？

控排企业提交的排放报告将通过以下数据进行评估：控排企业的电子报告数据、购买和消耗的化石燃料、第三方核查机构的核查以及政府部门的检查。提交配额和/或核证自愿减排量等于其年度碳排放量的控排企业将被政府部门认可完成其履约义务。

## 政府是否从碳市场回购配额？

为了保护碳市场价格，政府可以从碳市场回购不超过有效流通配额数量 10%的配额。回购资金来源于配额拍卖收入、罚款和社会捐赠等。

## 是否允许配额结转或借贷？

配额可以结转，但不可以借贷。

## 控排企业可以使用抵消信用进行履约吗？

是的，控排企业可以使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签发的核证自愿减排量进行履约，使用的最高比例为年度碳排放量的 10%。抵消信用来源的项目类型和地点将另行规定。

## 如何计算间接排放源的排放量？

间接排放源应当定期量化和报告其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和碳强度。间接排放源同样获得政府免费分配的配额，数量大小和其消耗的能源直接相关。间接排放源必须跟踪其能源消耗情况，并根据能源消耗情况向政府提交配额和/或核证自愿减排量进行注销。间接排放源的碳排放量根据其消耗的电力和当地电网的电力排放因子计算而得。

## 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企业如何进行惩罚？

未能足额提交配额和/或核证自愿减排量履约的控排企业将被处以罚款，数量等于前六个月碳市场平均价格三倍乘以超额排放量，且必须通过购买或被政府直接扣除的方式补交等于超额排放量的配额和/或核证自愿减排量。控排企业未能按照固定时限提交其排放报告也将面临罚款。交易机构、第三方核查机构、市场参与者以及政府工作人员违反相关规定的，也将被处以不同程度的处罚。

## 碳交易在哪个平台进行？

根据深圳市碳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碳交易必须在深圳排放权交易所这一指定交易机构进行。

## 哪些机构或个人可以参与交易？

根据深圳市碳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控排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机构和人均可参与碳市场，从事配额和/或核证自愿减排量交易。

## 是否设有价格稳定机制？

是的，政府预留相当于年度配额总量 2%的配额用于在配额市场供应紧缺、价格暴涨时稳定价格。另外，为阻止配额价格剧烈下跌，政府可以从配额市场回购最高相当于市场有效流通配额数量 10%的配额，以减少市场供给，提升市场价格。